

信阳市平桥区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工作联席会议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

信平双随机办〔2026〕3号

关于印发《平桥区2026年度“一业一查” 部门联合抽查计划》的通知

区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

根据《平桥区“一业一查”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规范》有关要求，结合各成员单位报送的2026年度部门联合抽查计划，经信阳市平桥区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汇总，制定《平桥区2026年度“一业一查”部门联合抽查计划》，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附件：平桥区2026年度“一业一查”部门联合抽查计划

信阳市平桥区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工作联席会议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6年2月6日

平桥区2026 年度 “一业一查” 部门联合抽查计划

填报单位：平桥区双随机办

填报时间：2026. 2. 6

序号	行业	联查部门	抽查事项	联查对象	检查主体	责任分工	抽查比例	抽查时间
1	重点用能单位	发展改革部门	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监督检查（检查）	省重点用能单位、年综合能源消费量超过1千吨标准煤或年电力消费量超过500万千瓦时的单位	平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30%	2月--11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2	区直中小学	教育体育部门	中小学课程教材（含国家课程教材和地方课程教材）选用情况的检查	全区中小学	平桥区教育体育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3%	3月--10月
		卫生健康部门	学校卫生监督检查		平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市场监管部门	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3	营利性民办学校	教育体育部门	招生简章、办学行为、教育教学质量、财务状况以及实施学历教育的营利性民办学校执	营利性民办学校	平桥区教育体育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3%	3月--10月
		卫生健康部门	学校卫生监督执法检查		平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市场监管部门	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检查; 登记事项检查; 公示信息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4	养老服务	民政部门	对养老机构备案登记、日常管理、安全隐患排查进行检查。	中心城区养老服务机构	平桥区民政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20%	3月—11月
		市场监管部门	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5	社会组织	民政部门	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社会服务机构非营利性监管	在民政局登记的社会组织	平桥区民政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10%	3月—11月
		市场监管部门	价格行为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6	殡葬业	民政部门	对殡葬用品生产、经营单位经营等情况进行检查	制造销售封建迷信殡葬用品的生产、经营机构	平桥区民政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20%	3月—11月
		市场监管部门	价格行为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7	科技类非学科校外培训	科技部门	培训内容、培训班次、招生对象、师资资质、培训行为检查。	科技类非学科校外教育培训机构	平桥区科技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100%	3月—6月
		市场监管部门	价格行为检查；广告发布行为检查；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8	文化艺术类非学科校外培训	文化和旅游部门	对文化艺术类非学科校外培训机构经营活动的检查	文化艺术类非学科校外教育培训机构	平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10%	3月—12月
		市场监管部门	价格行为检查；广告发布行为检查；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消防部门	消防安全检查		平桥消防救援大队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9	宾馆、旅店	公安部门	宾馆、旅店取得许可证和治安管理情况的检查	全区宾馆、旅店、民宿等住宿经营单位	信阳市公安局平桥区分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10%	3月--10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10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	公安部门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	涉爆从业单位	信阳市公安局平桥区分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100%	3月--10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11	法律咨询服务	司法行政部门	是否以律师事务所、律师名义经营、宣传	全区注册法律咨询服务公司	平桥区司法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10%	4月--10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12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财政部门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检查	在平桥区执业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平桥区财政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5%	3月--10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13	生态环境检验检测	生态环境部门	生态环境检验检测机构数据质量监督	全区生态环境监测机构	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直属二分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50%	1月—10月
		市场监管部门	环境与环保类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14	机动车检验	生态环境部门	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监督检查	全区机动车检验机构	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直属二分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10%	1月—10月
		市场监管部门	机动车检验机构监督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公安部门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监督检查		信阳市公安局平桥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15	ODS类企业	生态环境部门	ODS物质的生产、使用、销售、维修、回收、销毁及原料用途企业的监管。	涉及ODS物质生产、使用、销售、维修、回收、销毁及原料用途的企业	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直属二分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20%	1月—10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16	城镇瓶装燃气企业	城镇燃气经营企业的经营活动、服务行为和安全	城镇瓶装燃气企业	平桥区城市管理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100%	3月--12月
		城镇燃气经营企业的充装行为、充装资质证书、使用的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等特种设备进行检查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监督检查及消防安全专项检查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城镇燃气经营企业的运输资格进行检查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燃气经营过程中的违法行为进行检查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17	城镇污水处理设施	城市污水处理厂日常监管	全区城镇污水处理厂	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直属二分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20%	1月--10月
		城镇排水和污水处理设施监督检查		平桥区城市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18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	交通运输部门	危险货物（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的许可管理及运输工具的安全管理和从业人员资格认可。	全区在监管平台 中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	平桥区交通运输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30%	3月--10月
		公安部门	运输车辆资质是否齐全、是否存在逾期未检验、和未报废、非法改装、使用性质不符合等安全隐患。		信阳市公安局平桥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生态环境部门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运行情况检查。		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直属二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应急管理部门	事故应急预案和演练，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双重预防落实。		平桥区应急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19	道路运输客运站	交通运输部门	道路运输客运站经营的监督检查	全区在监管平台 中道路运输客运站经营单位	平桥区交通运输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30%	3月--10月
		卫生健康部门	公共场所卫生监督检查		平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市场监管部门	价格行为检查；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20	班车客运	交通运输部门	道路旅客运输企业、车辆资质和驾驶员、车辆动态监控情况	在我区取得许可的班车客运企业	平桥区交通运输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30%	3月--10月
		公安部门	运输车辆资质是否齐全、是否存在逾期未检验、是否未报废、非法改装、使用性质不符合等安全隐患		信阳市公安局平桥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市场监管部门	价格行为检查；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21	驾培领域	交通运输部门	驾培领域联合检查	全区驾培企业	平桥区交通运输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30%	3月--10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22	货运源头领域	交通运输部门	为货运车辆超标装载货物并放行的检查；对货运源头企业未安装符合的称重和计量设备	货运源头单位	平桥区交通运输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30%	3月--10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23	肥料生产经营	农业农村部门	有机肥料产品质量检查；登记产品标签标识检查。	全区登记的有机肥料生产企业	平桥区农业农村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20%	4月—11月
		市场监管部门	广告发布行为的检查；证明商标（含集体商标、证明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24	农作物种子	农业农村部门	企业生产经营资质检查；生产经营档案检查；生产经营品种、标签检查；生产经营品种质量、真实性检查。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企业	平桥区农业农村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20%	4月—11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价格行为检查；商标（含集体商标、证明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25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	农业农村部门	生产许可条件的检查；生产记录和检验记录的检查；产品标签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	平桥区农业农村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20%	4月—11月
		市场监管部门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监督专项抽查；商标（含集体商标、证明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26	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	农业农村部门	人工繁育和经营利用资质检查；人工繁育和经营利用物种、档案检查；人工繁育、经营利用许可、有效期和年度审验场所检查；人工繁育、设施、野生动植物标识使用情况检查。	持有人工繁育、经营利用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许可，申报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标识的单位	平桥区农业农村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100%	4月—11月
		市场监管部门	为非法交易野生动植物等违法行为提供交易服务的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27	兽药生产	农业农村部门	企业是否符合兽药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要求	兽药生产企业	平桥区农业农村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20%	4月—11月
		市场监管部门	广告发布行为的检查；证明商标（含集体商标、证明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28	农药生产	农业农村部门	原材料有关许可证明文 件、生产工艺流程，生 产记录等情况	农药生产企业	平桥区农业农村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20%	4月—11月
		市场监管部门	广告发布行为的检查；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 量监督专项抽查；商标 (含集体商标、证明商 标)使用行为的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 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29	工贸企业	应急管理部门	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 情况	全区工贸企业	平桥区应急管理 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5%	2月—12月
		生态环境部门	企业落实环境安全隐患 排查治理制度情况。		信阳市生态环境 局直属二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30	危险化学品 生产	应急管理部门	安全生产许可，重大危 险源安全包保责任制， 特殊作业安全，人员资 质与培训。	取得危险化学品 生产许可证企业	平桥区应急管理 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100%	2月—12月
		公安部门	对属于危险化学品的非 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 易制爆化学品生产企业 监督检查。		信阳市公安局平 桥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市场监管部门	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 理；工业产品生产许可 证管理。		平桥区市场监督 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31	危险化学品经营	应急管理部门	准入许可监管，人员资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事故应急预案和演练。	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企业	平桥区应急管理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100%	2月—12月
		公安部门	对属于危险化学品、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经营企业监督检查		信阳市公安局平桥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32	娱乐场所（游艺厅、室，舞厅）	文化和旅游部门	娱乐场所取得、公示相关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全区娱乐场所（游艺厅、室，舞厅）	平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30%	3月—12月
		卫生健康部门	卫生状况及卫生制度的检查		平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公安部门	治安安全情况检查		信阳市公安局平桥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33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	文化和旅游部门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取得许可证及经营情况的检查。	全区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	平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30%	3月-12月
		公安部门	信息网络及治安安全抽查。		信阳市公安局平桥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34	营业性演出	文化和旅游部门	营业性演出经营单位取得许可证情况检查；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经营情况	全区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	平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50%	3月-12月
		公安部门	治安安全情况检查		信阳市公安局平桥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35	艺术品经营	文化和旅游部门	艺术品经营单位从事艺术品经营活动的检查；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情况检查。	全区艺术品经营单位	平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50%	3月-12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36	对印刷活动的检查	宣传部门	对印刷活动的检查	印刷企业	平桥区委宣传部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10%	4月—10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37	对电影放映活动的行政检查	宣传部门	对电影放映场所的检查	电影放映场所	平桥区委宣传部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10%	4月—10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38	旅行社	文化和旅游局	旅行社取得许可证经营情况的检查	全区旅行社及其分支机构、通过网络经营旅行社业务的平台、发布旅游经营信息的网站。	平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50%	3月—12月
		交通运输部门	旅行社租（使）用的旅游包车资质和驾驶员从业资格检查；旅行社使用的旅游包车客运标志牌检查。		平桥区交通运输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价格行为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39	外商投资企业	商务部门	外商投资企业年报公示 信息检查	全区外商投资企业	平桥区商务和工 业信息化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30%	5月—10月
		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部门	劳动用工管理情况检 查；劳务派遣法律法规 执行情况检查；企业年 报公示信息检查。		平桥区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 息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 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40	新车销售	商务部门	汽车销售行为、汽车销 售市场秩序检查	新车销售企业	平桥区商务和工 业信息化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5%	5月—10月
		市场监管部门	价格行为检查；合同格 式条款的检查；登 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 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 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税务部门	履行纳税义务、扣缴税 款义务及其他税法遵从 情况的检查		国家税务总局信 阳市平桥区税务 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41	报废机动车回收	商务部门	回收拆解企业符合资质认定条件情况检查；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程序合规情况检查；《资质认定证书》使用合规情况检查、出具《报废机动车回收证明》情况检查；“五大总成”及其他零部件处置情况检查。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	平桥区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50%	5月—10月
			报废机动车拆解企业危险废物管理情况检查。		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直属二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合同格式条款的检查；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42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	商务部门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资金管理；单用途商业预付卡法律责任。	规模发卡企业	平桥区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5%	5月—10月
		市场监管部门	合同格式条款的检查；企业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43	成品油经营	商务部门	对企业零售成品油经营资质开展检查；对企业来购源、出入库、油品来源、销售去向、检验报告、检查记录等相关台账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对企业岗位制度、操作规程、工作制度、操作情况的建立情况进行检查。	成品油批发、仓储、零售经营企业	平桥区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10%	5月—10月
		税务部门	涉税及发票使用情况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情况的监督检查		平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气象部门	对易燃易爆场所防雷装置抽查		平桥区气象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应急管理部门	安全许可与准入，储存设施安全，应急物资配备，作业过程与现场安全。		平桥区应急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市场监管部门	对企业登记事项、油品质量、商标使用和经营行为开展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44	拍卖经营	商务部门	对拍卖企业经营权和拍卖师情况的检查。	全区取得拍卖经营许可证的企业	平桥区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100%	5月—10月
		市场监管部门	拍卖活动经营资格的检查；文物经营活动经营资格的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45	涉税专业服务机构	税务部门	涉税专业服务执业情况检查。	涉税专业服务机构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30%	1月—12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46	劳动用工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工资支付和执行最低工资标准情况检查；劳动合同签订情况检查。	劳动用工企业	平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10%	3月—11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47	人力资源服务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管理检查	全区在册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平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20%	3月—11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48	劳务派遣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劳务派遣业务和派遣用工情况监督检查	全区在册的劳务派遣机构	平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20%	3月—11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20%	3月—11月
49	民办培训机构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民办培训机构及其培训活动检查	全区在册的民办培训机构	平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20%	3月—11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20%	3月—11月
50	公共场所卫生	卫生健康部门	公共场所卫生监督检查	全区公共场所	平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10%-20%	5月—9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51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城市管理部门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安全生产、污染防治情况检查	全区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平桥区城市管理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100%	3月—12月
		生态环境部门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污染防治情况检查		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直属二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52	统计	统计部门	依法提供统计资料情况 监督检查；依法建立原始记录、统计台账和统计资料管理制度监督检查；依法履行法定填报职责；依法配合统计调查和统计监督检查。	四上企业	平桥区统计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1%	6月—11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53	融资担保	区政府办公室 (金融)	对融资担保公司基本证照情况、资金运用及经营管理情况、合规经营情况、监管系统使用情况、变更备案执行情况的检查。	全区存续融资担保公司	平桥区金融服务中心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60%	3月—5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54	小额贷款	区政府办公室 (金融)	对小额贷款公司基本证照情况、资金运用及经营管理情况、合规经营情况、监管系统使用情况、变更备案执行情况的检查。	全区存续小额贷款公司	平桥区金融服务中心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60%	3月—5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55	典当	区政府办公室 (金融)	经营业务检查; 借贷款行为检查; 当金利率和综合费用情况的检查; 收当产管理情况的检查; 注册当业务的检查; 当物处置业务的检查; 注册资本金情况的检查; 无证经营情况的检查。	全区存续典当行	平桥区金融服务中心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60%	3月—5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 公示信息检查; 广告发布行为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56	房地产开发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商品房预售等事项的检查。	全区房地产开发企业	平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不超过2%	3月-11月
		市场监管部门	合同格式条款的检查; 广告发布行为的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57	物业服务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物业服务企业服务项目信息公开、安全防范、装修登记制度等事项的监督检查; 物业服务企业履行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管理责任情况监督检查。	全区物业服务企业	平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不超过2%	3月-11月
		市场监管部门	价格行为检查; 合同格式条款的检查;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监督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58	房地产经纪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房地产经纪机构备案、房源发布等事项的检查。	全区房地产经纪机构及人员	平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不超过15%	3月-11月
		市场监管部门	合同格式条款的检查；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59	房地产估价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房地产估价机构备案估计报告出具、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执业行为等事项的检查	全区房地产估价机构及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平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不超过10%	3月-11月
		市场监管部门	合同格式条款的检查；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60	建筑工程质量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查	正在主体结构施工阶段的建设工程	平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不超过10%	3月-11月
		市场监管部门	建筑材料产品质量监管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国防部门	人防设施质量检查		信阳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61	公章刻制	公安部门	公章刻制业治安管理检查	全区公章刻制企业	信阳市公安局平桥分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100%	3月--10月
		市场监管部门	价格行为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62	清真食品	民宗部门	食品标识检查	清真食品经营者	平桥区委统战部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30%	3月--12月
		市场监管部门	食品经营许可情况的检查、原料控制（含食品添加剂）情况的检查、加工制作过程的检查、供餐、用餐与配送情况的检查、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检查、食品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人员管理情况的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63	消防安全	消防救援部门	单位履行消防安全管理职责情况	消防重点检查对象	平桥消防大队、明港消防大队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20%	3月--12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64	雷电防护装置检测	气象部门	防雷装置检测资质是否持续符合法定条件；防雷装置检测报告的情况。	全区防雷检测从业企业	平桥区气象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100%	1月-12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65	取水许可	水利部门	取水许可审批检查	纳入取水许可用户	平桥区水利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50%	3月—12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66	在建项目	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	1. 在建项目规划许可证办理情况；2. 规划编制单位是否具有资质。	中心城区在建项目	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平桥分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50%	3月—12月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67	直销网点	市场监管部门	1、直销产品、非直销产品是否分区陈列；2. 退换货制度、产品价格、两个条例是否明示。	平桥辖区直销网点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100%	3月—11月
		税务部门	依法对纳税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履行纳税义务遵从情况的检查。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68	医疗器械	市场监管部门	1、对医疗器械网络销售和服务第三方平台的行政管理行政检查；2、对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行政检查；3、对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情况的行政检查；4、对单位使用医疗器械的行政检查。	医疗器械经营、使用单位	平桥区市场监管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医疗器械经营单位5%、医疗器械使用单位10%	3月—11月
		医疗保障部门	1、对用人单位和个人遵守医疗保险法律、法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2、对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行为的监管；3、对用人单位不办保险和生育保险登记未变更登记或注销登记伪造、登记、证明的处罚；4、对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行为的行政处罚。		平桥区医疗保障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69	药品	市场监管部门	1、对执业药师活动的行政检查；2、对药品零售企业的行政检查；3、对购买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的行政检查；4、对医疗机构擅自使用其他医疗机构配制的制剂的行政检查。	药品经营、使用单位	平桥区市场监管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药品经营单位5%、药品使用单位20%	3月—11月
		医疗保障部门	1、对用人单位和个人遵守医疗保险法律、法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2、对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行为的监管；3、对用人单位不办保险和生育保险登记未变更、登记或注销登记伪造、登记、证明的处罚；4、对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行为的行政处罚。		平桥区医疗保障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70	特种设备	市场监管部门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单位监督检查；安全生产许可，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责任制，特殊作业人员，人员资质与培训。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平桥区市场监管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3%	4月—9月
		应急管理部门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单位监督检查；安全生产许可，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责任制，特殊作业人员，人员资质与培训。		平桥区应急管理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71	食品生产	市场监管部门	1、对营业执照登记事项行政检查；2、对即时公示信息行政检查；3、对食品小作坊日常生产行为的行政检查；4、对不合格食品及其生产经营者的行政检查；5、对食品(含食品添加剂，不含特殊食品)生产企业的行政检查。	食用农产品生产企业和小作坊	平桥区市场监管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5%	4月—9月
		农业农村部门	1. 农业农村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2. 对农业投入品使用管理进行检查；3. 对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逐步落实“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保障进入市场销售的农产品质量安全；4. 对农产品生产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准备入市销售的农产品质量安全进行检测，经检测不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的农产品，不得销售。		平桥区农业农村局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72	食品流通	市场监管部门 1. 食品生产经营单位经营情况的行政检查和食用农产品安全检查、市场主体责任检查。	食用农产品种植、养殖企业（个体）；农产品销售者 平桥区市场监管局 平桥区农业农村局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3%	3月—11月
73	餐饮	市场监管部门 餐饮食品安全检查 消防部门 消防安全检查	餐饮食品经营企业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平桥消防大队、明港消防大队	牵头组织联合抽查 配合开展联合抽查	1%	5月—10月

联系人：许向星

联系方式：15660176597

联系人：许向星

联系方式: 15660176597